

学生网上选课管理规定

选课是学分制教学组织实施的核心，是贯彻因材施教原则、促进学生个性发展的重要形式。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，加强学生选课工作的管理，规范学生的选课行为，使学生能够科学有序地选课，确保学生完成学习任务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第一章 选课管理总则

第一条 学生应按照专业培养方案进行课程修读。其中必修课部分（包括公共基础课、专业课）必须在本科课程学习和培养计划规定的范围内完成。选修课部分（包括限定选修课、专业选修课）应按要求选修并依课程计划修读。不同专业有不同的课程要求。

第二条 学生选课应遵循以下原则：
（一）选课应依据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（二）选课应遵循先修课程的原则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（三）选课应遵循课程容量的原则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（四）选课应遵循课程性质的原则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
第三条 学生选课应遵循以下原则：
（一）选课应依据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（二）选课应遵循先修课程的原则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（三）选课应遵循课程容量的原则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（四）选课应遵循课程性质的原则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
第四条 学生选课应遵循以下原则：
（一）选课应依据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（二）选课应遵循先修课程的原则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（三）选课应遵循课程容量的原则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（四）选课应遵循课程性质的原则，不得随意更改。

第五条 选课属于教学活动的一部分，学生必须在学校规定的选课时间范围内完成本人的选课，并对自己的选课行为负责。

第六条 选修课类课程原则上不予开班，不符合开班要求的选修课程将从开课计划中取消，选修此类课程的同学可按照教务处统一要求进行补、退、改选或课程调剂。

第十一条 选课工作过程及其要求

选课工作共分三个阶段进行：

（一）第一阶段，学生可在任意地方自由选、退自己的课程。在此期间，学生如遇疑难问题，可向所在二级学院和教务处咨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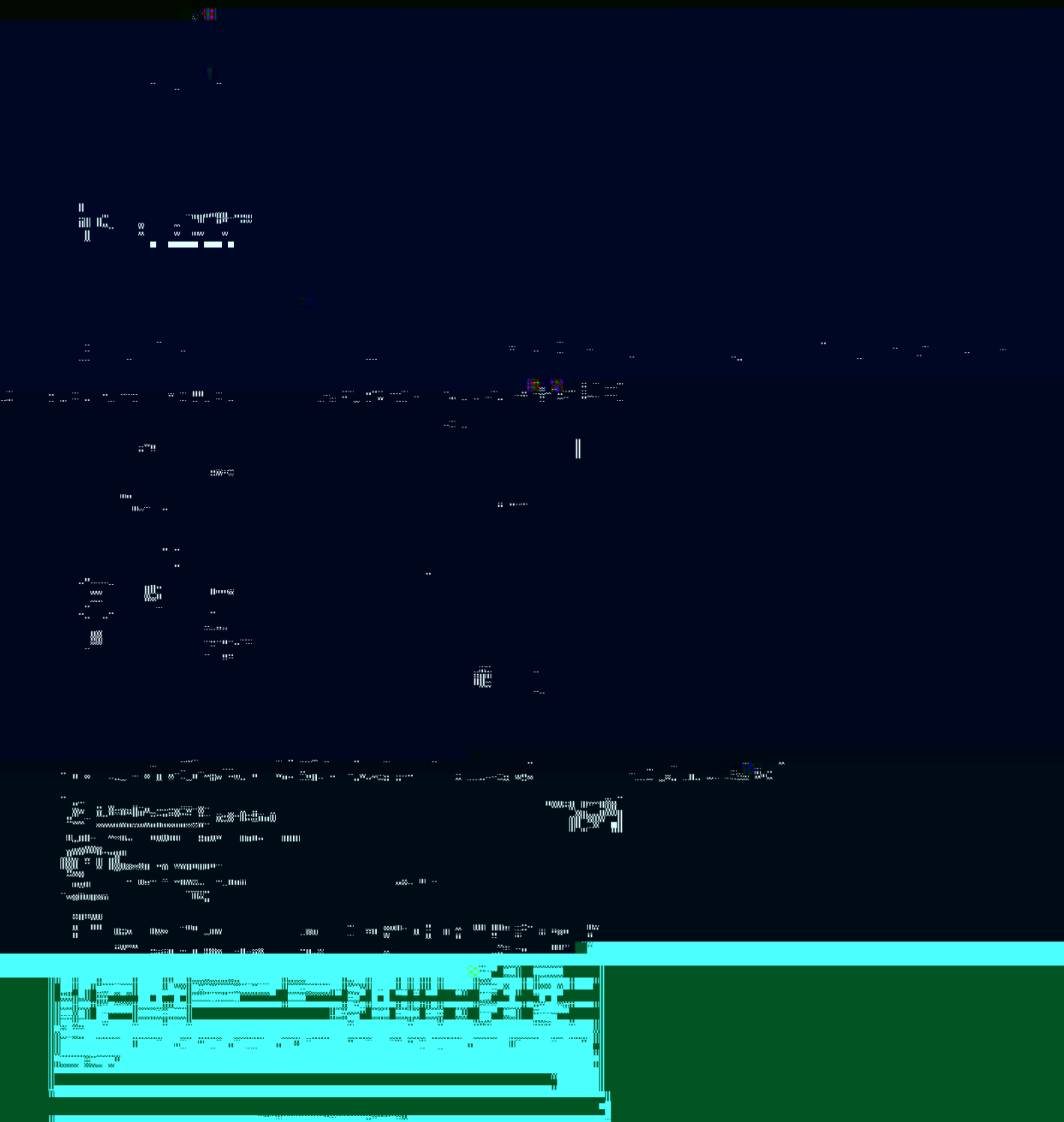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第二阶段，选课结束后，教务处于一个工作日后将不能开班的选修课修改结果公布。请相关二级学院及

退选。退选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处指定地点进行补、退、改选课。届时各二级学院负责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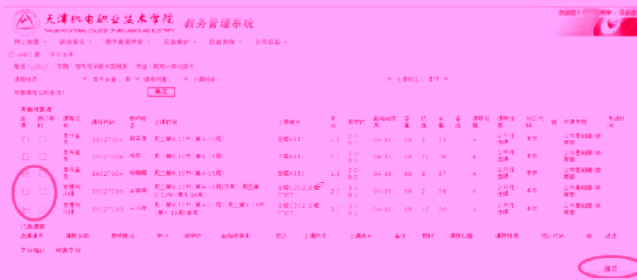
3. 第二阶段结束后，选课时间关闭。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、退、改选课手续。各二级学院可从“正方教务管理系统”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，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。

第十二条 选课流程

1、登录学校主页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（<http://www.suoyuan.com.cn>）



5. 点击进入选课界面后，按照要求选择心仪的选修课程，选择完毕后点击右下方的提交



6、在规定的选课时间学生可以退选，重新再选择



7、选课结束后，在菜单“网上选课”——“学生选课情况查询”中可以看到本学期所有要上的课程

